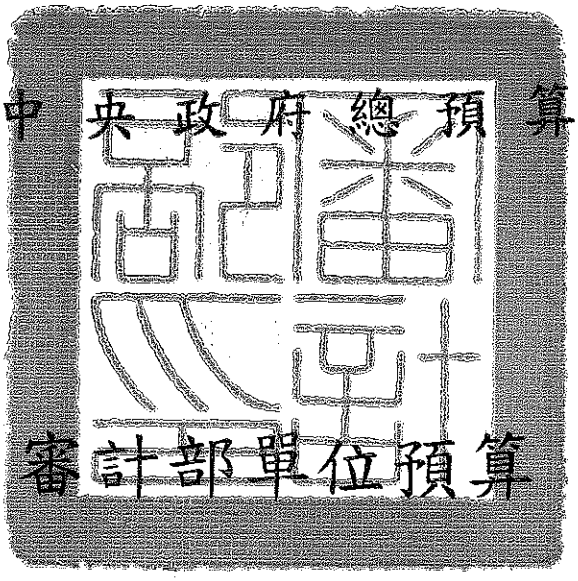
7-2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審計部單位預算

審　計　部　編

目　錄

書表名稱　　頁次

一. 預算總說明 1

二. 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7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8

三. 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1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4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40

4. 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4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46

6. 人事費分析表 48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50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52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60

10. 捐助經費分析表 62

11.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及類別表 64

12.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2

一、預算總說明

審　計　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中華民國審計制度，創建於民國元年 9 月，在中央政府設立審計處，隸屬於國務總理，掌理全國審計事務，並於各省設審計分處，民國 3 年 6 月，大總統公布審計院編制法，改審計處為審計院，直屬於大總統，民國 14 年 7 月，國民政府實施五權分立政體，乃設監察院，於民國 15 年 10 月修正「國民政府監察院組織法」，將審計權明定為監察院之職權。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後，民國 17 年 7 月設立審計院，直隸國民政府，專責辦理政府審計業務，迨民國 20 年 2 月，監察院正式成立後，審計院改組為審計部，獨立行使審計職權。民國 36 年憲法頒布施行，監察院為國家最高監察機關，行使彈劾、糾舉及審計權。監察院設審計長，由總統提名經立法院同意任命之。又依監察院組織法第 4 條及第 5 條之規定，監察院設審計部，審計長綜理審計部事務。

㈠機關主要職掌：

本部依監察院組織法、審計部組織法，及審計法之規定，掌理政府及其所屬機關財務之審計，職權如次：

1. 監督預算之執行。
2. 核定收支命令。
3. 審核財務收支，審定決算。
4. 稽察財物及財政上違法失職之行為。
5. 考核財務效能。
6. 核定財務責任。
7. 其他依法律應行辦理之審計事項。

㈡內部分層業務：

本部單位預算共有 3 個分預算單位，區分為：

1. 審計部本部及所屬審計室：現行組織分為 5 廳、1 處、7 室、8 會及 20 個審計室，各主要業務單位掌理事項如次：
   (1)第一廳：係辦理普通公務審計事項（不含本部第二廳、第三廳、第四廳、第五廳、覆審室、教育農林審計處及交通建設審計處所掌理之普通公務審計事項），並兼掌所管機關之特種基金財務審計事項。
   (2)第二廳：係辦理國防公務審計事項，並兼掌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不含榮民醫療作業基金）之財務審計事項。

(3)第三廳：係辦理特種公務審計事項（不含本部第一廳、第二廳、第四廳、第五廳、教育農林審計處及交通建設審計處所掌理之特種公務審計事項），並兼掌財政部及行政院衛生署之財務審計事項（不含財政部主管金融保險事業之財務審計事項）。

(4)第四廳：係辦理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事項（不含本部第一廳、第二廳、第三廳及交通建設審計處所掌理之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事項），並兼掌經濟部、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之財務審計事項。

(5)第五廳：係辦理財物審計事項（不含本部教育農林審計處及本部交通建設審計處所掌理之財物審計事項）並兼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及內政部營建署之財務審計事項。

(6)覆審室：係辦理覆核聲復、逕行決定、聲請覆議、再審查、重要審計案件及不屬各廳之審計事務：覆核各單位所送剔除、修正、減列、繳還、賠償、處分及其他有關財務責任之聲覆暨逕行決定案件，覆核聲請覆議案件及再審查案件；承辦督導地方審計業務之綜合性工作。

(7)基隆市審計室：掌理基隆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財務審計事項，並兼辦金門、連江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審計事務。

(8)台北縣審計室：掌理台北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9)桃園縣審計室：掌理桃園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10)新竹縣審計室：掌理新竹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11)新竹市審計室：掌理新竹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財務審計事項。

(12)苗栗縣審計室：掌理苗栗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13)台中縣審計室：掌理台中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14)台中市審計室：掌理台中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財務審計事項。

(15)彰化縣審計室：掌理彰化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16)南投縣審計室：掌理南投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17)雲林縣審計室：掌理雲林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18)嘉義市審計室：掌理嘉義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財務審計事項。

(19)嘉義縣審計室：掌理嘉義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20)台南市審計室：掌理台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財務審計事項，並兼辦澎湖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務。

(21)台南縣審計室：掌理台南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22)高雄縣審計室：掌理高雄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23)屏東縣審計室：掌理屏東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24)台東縣審計室：掌理台東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25)花蓮縣審計室：掌理花蓮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26)宜蘭縣審計室：掌理宜蘭縣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暨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事項。

2. 教育農林審計處：掌理教育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與國立故宮博物院及其所屬機關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及國立臺北護理學院附設醫院作業基金之特種公務審計、財物審計除外），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各該部、會、院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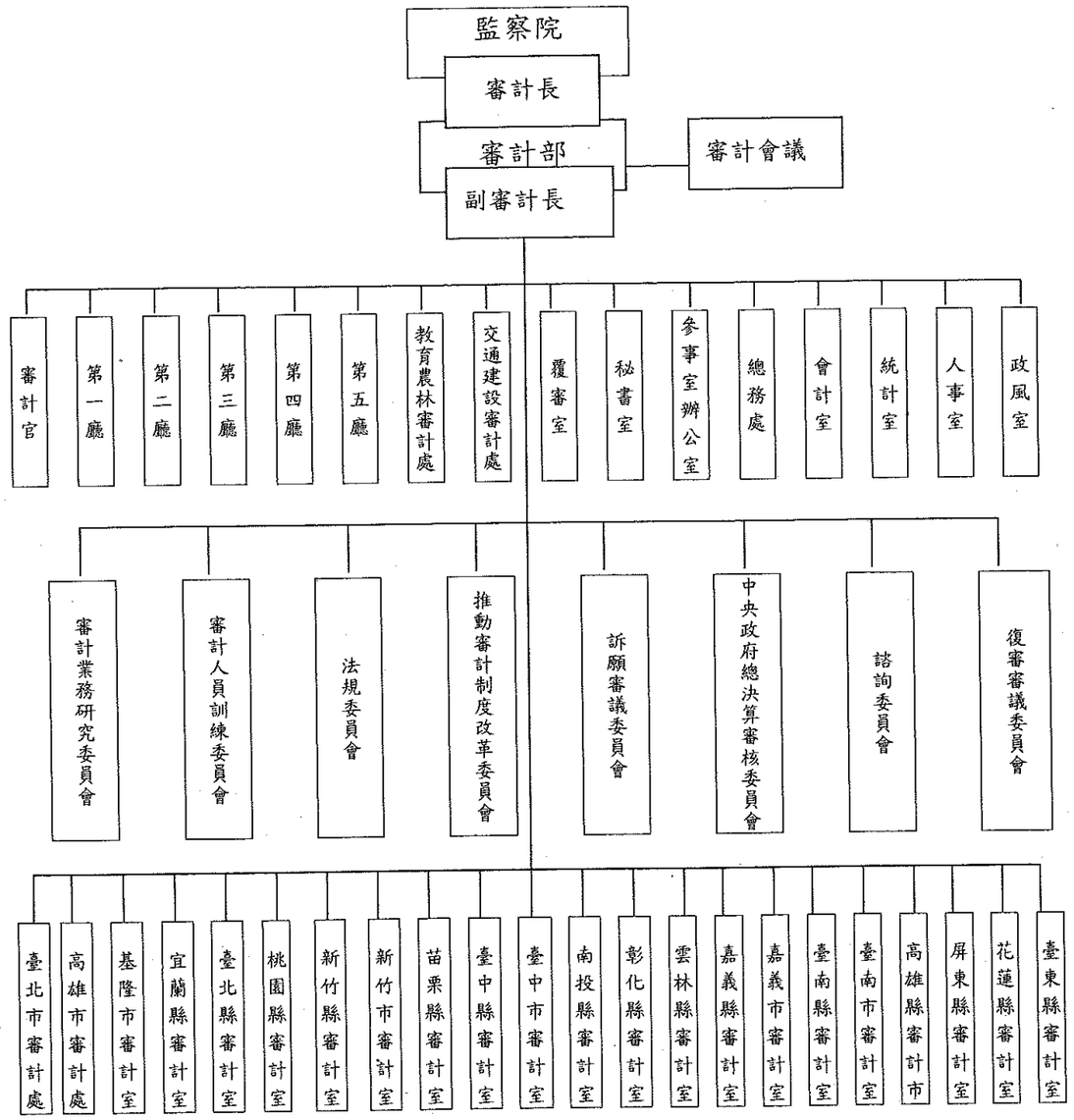
3. 交通建設審計處：掌理交通部及其所屬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該部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㈢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

本部及所屬分預算單位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1,386 人，本年度預算員額 917 人，內容包括：職員 765 人、駐衛警 7 人、技工 37 人、駕駛 24 人、工友 67 人，聘用 5 人、約僱 12 人，與上年度員額比較，增加職員 4 人。

審計機關組織系統圖



（單位預算）

2. 審計部本部及所屬分預算單位預算員額表

項次	機關別	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預算員額							
			職員	駐衛警	技工	駕駛	工友	聘用	約僱	合計
1	審計部本部	1,184	677	7	29	22	62	3	12	812
2	教育農林審計處	101	57		5	1	5	2		70
3	交通建設審計處	101	31		3	1				35
	合計	1,386	765	7	37	24	67	5	12	917

二、96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㈠年度施政目標：

1. 嚴密審核普通公務機關財務收支，加強考核財務效能：監督普通公務機關預算之執行，自分配預算之查核，經書面審核會計報告及憑證、派員辦理就地抽查財務收支、以至年度決算之審定，除加強辦理合法性審計外，對其施政工作計畫實施之已成與未成，經費支用之經濟與不經濟，以及預算執行結果之有效程度，均予詳加考核，以發揮審計積極功能。
2. 加強審核國防經費，嚴密監督預算執行：國防預算金額龐大，預算支用單位眾多，為嚴密有效監督預算之執行，除促請國防部加強內部審核，積極健全財務管理外，賡續精進審計技術與方法，掌握審核重點，深入查核財務收支，加強考核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以促請健全財務制度，增進財務效能。
3. 加強辦理特種公務審計，以增進審計績效：加強審核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財務收支，促使各基金依設立目的，妥善經營管理；加強查核賦稅稽徵，研提健全稅制與改善稅政之建議，並增裕庫收；加強查核國有非公用財產及珍貴財產之管理，以充分發揮財務效能；加強查核國庫事務，以強化國庫業務管理；加強查核公共債務之適法性及適當性，以健全政府財政。
4. 深入查核公營事業財務收支，加強考核事業經營效能：賡續監督各公營事業業務、財務、會計事務之處理程序，是否依照法令規章辦理，內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實施，並注意考核業務計畫、重大建設計畫、資產負債損益、產品成本、資金運用、營業及經營效能等；並針對問題缺失提出建議或注意改進意見，以健全公營事業之經營管理。
5. 加強辦理採購案件合規性稽察，以宏稽察功效：各機關採購案件自規劃設計、預算編列、發包施工，乃至驗收運用之全程或一部分，以及其他相關作業之辦理情形，依據計畫執行個案或通案稽察，加強查核其合法性，嚴加考核有無未盡職責或財務上違法失職之情事，對其違失依法應妥適處理外，並提出建議改善意見，以宏稽察功效。
6. 考核重大採購計畫績效，發揮審計功能：考核各機關重大採購計畫自規劃設計至驗收運用止之全程或一部分，核有執行進度落後或績效不彰者，及時擬具調查計畫，派員辦理就地稽察，深入調查其執行績效及財物管理運用情形，如認為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者，除通知其上級機關長官外，並報告監察院；其由於制度規章缺失或設施不良者，提出建議改善意見，通知各該機關檢討改進，以發揮審計功能。
7. 加強辦理縣（市）財務審計事務：對於各縣（市）政府之預算執行加強監督，並對其中、長期施政計畫之執行，分析歲入及歲出結構，評估其財政狀況之良窳，促請各縣（市）政府建立績效考核制度；對於各地方機關之採購案件，並加強辦理隨時稽察及促進採購資訊之透明化。
8. 加強辦理鄉（鎮、市）財務審計事務：各鄉（鎮、市）財務管理欠佳，內部控制鬆弛，財務效能不彰，審計部當督促所屬各縣市審計室切實依「審計機關辦理鄉鎮縣轄市財務審計辦法」規定，加強派員就地辦理各鄉（鎮、市）財務審計，以健全其財務秩序、匡正財務風氣、增進財務效能。

(二)96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1.96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業務及工作計畫名稱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事務及資訊系統之日常運轉。	依計畫達成支援任務。
中央政府審計		
	1. 普通公務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中央各公務機關會計報告及憑證、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編報審核報告書送立、監兩院。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2,925 件。
	2. 國防經費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國防部及所屬機關會計報告與憑證、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並將審核結果彙編於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1,273 件。
	3. 一般特種公務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與分配預算，審核特種公務機關及非營業基金會計報告、決算，審核及覆核國稅案件，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審編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審核報告。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1,954 件。
	4. 教育農林審計：辦理教育部、農業委員會、國家科學委員會、文化建設委員會與故宮博物院及其所屬機關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事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各該部、會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4,072 件。
	5. 交通建設審計：辦理交通部及其所屬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各該部、會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368 件。
	6. 公營及公有事業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審核國營事業會計月報、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審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審核報告。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652 件。
	7. 財物審計：辦理各機關採購案件之個案或通案稽察，工程品質之稽察，各機關採購資訊之研析與處理，查核各機關財物報廢、報損案件。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5,548 件。
	8. 覆核審計及地方審計督導：覆核聲復、聲請覆議、再審查及其他重要審計案件；督導地方審計處、室施政計畫之執行、綜合性審計、通案調查之規劃與設計。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
	9. 辦理專案調查：審核所發現重大及民意代表或輿論關注之事項。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24 件。

(二)96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1.96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業務及工作計畫名稱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10. 半年結算查核報告及總決算審核報告：於行政院提出中央政府半年結算及年度總決算後 1 個月及 3 個月內完成其查核或審核，並將查(審)核報告函送立法院。	96 年度中央政府半年結算之查核及 95 年度總決算之審核，於法定期限內完成，並將查(審)核報告送達立法院。
縣市地方審計		
	1. 普通公務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公務機關分配預算，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21,581 件。
	2. 特種公務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特種基金之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4,364 件。
	3. 公營事業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公營事業機構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518 件。
	4. 鄉鎮市地方審計：審核各鄉鎮縣轄市公所及所屬機關分配預算、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會計報告，抽查財務收支。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8,581 件。
	5. 財物審計：辦理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採購案件之個案稽察、通案稽察及配合稽察。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5,685 件。
	6. 辦理專案調查：審核所發現重大及民意代表或輿論關注之事項。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38 件。。
	7. 總決算審核及報告：審核各縣市政府 95 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並編製審核報告。	95 年度縣市地方總決算之審核，於法定期限內完成。
一般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嘉義縣市、新竹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第 3 年工程款。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副首長座車、次於部會首長座車及公務機車。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其他設備	依「審計機關資訊業務發展計畫」汰換老舊電腦及週邊設備，購置網路安全設備，汰換機電、空調及其他零星辦公設備。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2.96 年度預算配合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歲入部分：	1,020	1,020	-
規費收入	959	959	-
財產收入	61	61	-
歲出部分：	1,356,470	1,118,613	237,857
一般行政	1,077,837	1,066,890	10,947
中央政府審計	31,471	31,471	-
縣市地方審計	16,877	16,877	-
一般建築及設備	226,910	-	226,910
營建工程	214,370	-	214,3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30	-	5,430
其他設備	7,110	-	7,110
第一預備金	3,375	3,375	-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94 年度施政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名稱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事務及資訊系統之日常運轉。	依計畫達成支援任務。
中央政府審計		
	1. 普通公務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中央各公務機關會計報告及憑證、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編報審核報告書送立、監兩院。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2,895 件。
	2. 國防經費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國防部及所屬機關會計報告與憑證、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並將審核結果彙編於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1,421 件。
	3. 一般特種公務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與分配預算，審核特種公務機關及非營業基金會計報告、決算，審核及覆核國稅案件，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審編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審核報告。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1,971 件。
	4. 教育農林審計：辦理教育部、農業委員會、國家科學委員會、文化建設委員會與故宮博物院及其所屬機關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事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各該部、會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2,570 件。
	5. 交通建設審計：辦理交通部及其所屬機關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各該部、會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632 件。
	6. 公營及公有事業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審核國營事業會計月報、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審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審核報告。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727 件。
	7. 財物審計：辦理各機關採購案件之個案或通案稽察，工程品質之稽察，各機關採購資訊之研析與處理，查核各機關財物報廢、報損案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2,976 件。
	8. 覆核審計及地方審計督導：覆核聲復、聲請覆議、再審查及其他重要審計案件；督導地方審計處、室施政計畫之執行、綜合性審計、通案調查之規劃與設計。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
	9. 總決算審核報告：於行政院提出中央政府年度總決算後 3 個月內完成其審核，並將審核報告函送立法院。	93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之審核，於法定期限內完成，並將審核報告送達立法院。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94 年度施政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名稱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縣市地方審計		
	1. 普通公務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公務機關分配預算，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21,876 件。
	2. 特種公務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特種基金之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4,291 件。
	3. 公營事業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公營事業機構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502 件。
	4. 財物審計：辦理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採購案件之個案稽察、通案稽察及配合稽察。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6,202 件。
	5. 鄉鎮市地方審計：審核各鄉鎮縣轄市公所及所屬機關分配預算、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會計報告，抽查財務收支。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8,757 件。
	6. 總決算審核及報告：審核各縣市政府 93 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並編製審核報告。	93 年度縣市地方總決算之審核，於法定期限內完成。
一般建築及設備		
土地購置	新竹縣市審計室價購興建聯合辦公大樓用地款。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營建工程	嘉義縣市、新竹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先期規劃費；台東縣審計室及宜蘭縣審計室興建辦公廳舍第 2 年工程款。	新竹縣審計室依計畫完成、嘉義市審計室規劃設計辦理中、宜蘭縣及台東縣審計室已開工興建中。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次於部會首長座車及公務機車。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其他設備	汰換老舊電腦及週邊設備，購置網路防火牆、汰換機電及其他零星辦公設備。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2.94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預算增減		合計	決算收支實現數	決算權責發生數	決算合計	餘絀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					
歲入部分：	1,122	-	-	1,122	1,776	-	1,776	654
規費收入	1,019			1,019	1,061		1,061	42
財產收入	53			53	127		127	74
其他收入	50			50	588		588	538
歲出部分：	1,182,632	-	-	1,182,632	1,142,856	38,595	1,181,451	1,181
一般行政	1,057,753	-	2,262	1,060,015	1,058,914	-	1,058,914	1,101
中央政府審計	31,048	-	300	31,348	31,286	-	31,286	62
縣市地方審計	17,362	-	150	17,512	17,512	-	17,512	-
一般建築及設備	73,094	-	663	73,757	35,144	38,595	73,739	18
第一預備金	3,375		- 3,375	-	-	-	-	-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95 度已過期間(自 95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名稱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事務及資訊系統之日常運轉。	依計畫達成支援任務。
中央政府審計		
	1. 普通公務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中央各公務機關會計報告及憑證、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編報審核報告書送立、監兩院。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1,641 件。
	2. 國防經費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國防部及所屬機關會計報告與憑證、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並將審核結果彙編於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708 件。
	3. 一般特種公務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與分配預算，審核特種公務機關及非營業基金會計報告、決算，審核及覆核國稅案件，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審編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非營業部分審核報告。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1,165 件。
	4. 教育農林審計：辦理教育部、農業委員會、國家科學委員會、文化建設委員會與故宮博物院及其所屬機關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事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各該部、會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1,196 件。
	5. 交通建設審計：辦理交通部及其所屬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特種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財物審計，並依據審計部委託辦理各該部、會及其所屬機關之普通公務審計、財物審計。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218 件。
	6. 公營及公有事業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審核國營事業會計月報、決算，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審編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部分審核報告。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400 件。
	7. 財物審計：辦理各機關採購案件之個案或通案稽察，工程品質之稽察，各機關採購資訊之研析與處理，查核各機關財物報廢、報損案件。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3,817 件。
	8. 覆核審計及地方審計督導：覆核聲復、聲請覆議、再審查及其他重要審計案件；督導地方審計處、室施政計畫之執行、綜合性審計、通案調查之規劃與設計。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95 年度已過期間(自 95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名稱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9. 總決算審核報告：於行政院提出中央政府年度總決算後 3 個月內完成其審核，並將審核報告函送立法院。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之審核，於法定期限內完成，並將審核報告送達立法院。
縣市地方審計		
	1. 普通公務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公務機關分配預算，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12,479 件。
	2. 特種公務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特種基金之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2,674 件。
	3. 公營事業審計：審核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公營事業機構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抽查財務收支、審核會計報告及年度決算等。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317 件。
	4. 財物審計：辦理各縣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採購案件之個案稽察、通案稽察及配合稽察。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3,385 件。
	5. 鄉鎮市地方審計：審核各鄉鎮縣轄市公所及所屬機關分配預算、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會計報告，抽查財務收支。	預計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完成審計工作 4,948 件。
	6. 總決算審核及報告：審核各縣市政府 94 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並編製審核報告。	94 年度縣市地方總決算之審核，於法定期限內完成。
一般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嘉義縣市、新竹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第 2 年工程款；台東縣審計室及宜蘭縣審計室興建辦公廳舍第 3 年工程款。	新竹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辦理開標作業中；嘉義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及台東縣、宜蘭縣審計室辦公廳舍興建工程，積極施工中。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副首長座車、次於部會首長座車及公務機車。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其他設備	汰換老舊電腦及週邊設備，購置網路入侵偵測系統，汰換機電、空調及其他零星辦公設備。	依計畫進度如期完成。

2.95年度已過期間(自95年 1月 1日至95年7月31日)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預算數	截至7月底分配數(1)	截至7月底實收實付數(2)	暫付數(3)	合計	分配數餘額	執行率%
					(4)=(2)+(3)	(5)=(1)-(4)	(6)=(4)/(1)*100
歲入部分：	1,125	597	896		896	- 299	150.08
規費收入	1,022	541	479		479	62	88.54
財產收入	53	24	388		388	- 364	1,616.67
其他收入	50	32	29		29	3	90.63
歲出部分：	1,307,460	786,605	742,174	1,803	743,977	42,628	94.58
一般行政	1,076,609	730,965	711,673	326	711,999	18,966	97.41
中央政府審計	30,778	14,744	13,173	1,006	14,179	565	96.17
縣市地方審計	17,272	8,255	6,760	471	7,231	1,024	87.6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9,426	32,641	10,568	-	10,568	22,073	32.38
營建工程	165,373	21,636	2,052	-	2,052	19,584	9.48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80	7,580	7,567	-	7,567	713	99.83
其他設備	5,773	3,425	949	-	949	2,476	27.71
第一預備金	3,375						

二、主要表

審計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計	1,020	1,125	1,776	-105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959	1,022	1,061	-63	
				0507100000					
	69			審計部	959	1,022	1,061	-63	
				050710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959	1,022	1,061	-63	
				0507100305					
			1	資料使用費	644	644	66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審計季刊等收入。
				0507100312					
			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15	378	391	-63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61	53	127	8	
				0707100000					
	67			審計部	61	53	127	8	
				0707100600					
		1		廢舊物資售價	61	53	127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紙等收入。
				1100000000					
7				其他收入	0	50	588	-50	
				1107100000					
	69			審計部	0	50	588	-50	
				1107100900					
		1		雜項收入	0	50	588	-50	
				11071009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89	0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溢付退休人員慰問金繳庫數等。
				1107100909					
			2	其他雜項收入	0	50	498	-50	上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採購案件標單等收入。

審計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0007000000				
7				監察院主管	1,353,348	1,307,460	45,888	
				0007100000				
	2			審計部	1,353,348	1,307,460	45,888	
				3707100000				
				監察支出	1,353,348	1,307,460	45,888	
				3707100100				
		1		一般行政	1,075,694	1,076,609	-915	1.本年度預算數1,075,694千元，包括人事費1,011,744千元，業務費52,503千元，設備及投資9,755千元，獎補助費1,692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011,744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9,971千元及福利互助結算金等1,496千元，增列職員4人之人事費2,736千元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10,492千元，計淨增1,761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54,1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等2,277千元。 (3)辦公事務設備汰換及辦公廳舍整修9,75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汰換電腦設備等經費399千元。
				3707101000				
		2		中央政府審計	30,976	30,778	198	本年度預算數30,976千元，係執行審計工作所需之文具用品及出差旅費等，較上年度增列財務收支抽查旅費等198千元。
				3707102000				
		3		縣市地方審計	16,877	17,272	-395	本年度預算數16,877千元，係執行縣市地方審計工作所需之文具用品及出差旅費等，較上年度減列文具用品等經費395千元。
				3707109000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226,426	179,426	47,000	
				3707109002				
			1	營建工程	214,370	165,373	48,997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嘉義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總經費175,737千元，分3年辦理，94至95年度已編列57,0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118,7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2,737千元。 2.新竹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總經費165,769千元，分3年辦理，94至95年度已編列70,136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95,63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6,497千元。 3.上年度台東縣、宜蘭縣審計室興建辦公廳舍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0,237千元如數減列。
				3707109011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30	8,280	-2,85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汰換副首長座車1輛、次於部會首長座車7輛與公務機車2輛及新購公務機車1輛經費5,430千元。 2.上年度汰換副首長座車1輛與次於部會首長座車11輛及公務機車3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8,280千元如數減列。
				3707109019				
			3	其他設備	6,626	5,773	85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審計業務電腦化系統更新經費4,83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電腦審計軟體等經費63千元。 2.汰購辦公設備經費1,79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事務機器設備等經費790千元。
				3707109800				
			5	第一預備金	3,375	3,375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審計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頁

空

白

三、附 屬 表

審計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7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710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644	承辦單位	各行政單位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審計部爲闡揚審計倫理，研究審計方法、技術，介紹國際審計、會計思潮，特發行審計季刊。

二、法令依據

審計季刊發行辦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644	
				0507100000		
	69			審計部	644	
				050710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644	
				0507100305		
			1	資料使用費	644	出版審計季刊本年度4期，每期2,300本，工本費按70元計算。

審計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7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71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315	承辦單位	各行政單位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員工將併入專業加給或公費內之房租津貼數額按月如數扣回、員工消費合作社場地租金，歸繳公庫。

二、法令依據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315	
				0507100000		
	69			審計部	315	
				050710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315	
				0507100312		
			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15	1.審計部及所屬審計室估列220千元、教育農林審計處17千元、交通建設審計處24千元。 2.員工消費合作社場地租金收入54千元。

審計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7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61	承辦單位	各行政單位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廢舊物資處理變賣收入。

二、法令依據

立法院審議增列。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61	
				0707100000		
	67			審計部	61	
				0707100600		
		1		廢舊物資售價	61	審計部及所屬審計室估列48千元、教育農林審計處10千元、交通建設審計處3千元。

審計部單位預算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分預算機關金額及頁次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合計	一般行政預算金額	中央政府審計預算金額		頁次
合計	1,106,670	1,075,694	30,976		25-26 31
審計部分預算	974,829	948,614	26,215		27-28 32
教育農林審計處分預算	86,549	82,678	3,871		29 33
交通建設審計處分預算	45,292	44,402	890		30 34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75,694

計畫內容：
掌理文書、印信、檔案、出納、庶務、會計、統計、人事、政風等事務及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執行與維護。

預期成果：
本計畫均爲經常事務性工作、支援各項工作計畫之達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11,744	各行政單位	本部含所屬教育農林、交通建設審計處及各縣市審計室職員、約聘僱人員、警員、技工、工友等薪俸、加給、年終加發工作獎金、考績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不休假加班費、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公(勞)保及健保費政府負擔部分等。
0100 人事費	1,011,744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2,80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5,204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728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6,750		
0111 獎金	159,595		
0121 其他給與	30,025		
0131 加班值班費	34,53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4,083		
0151 保險	52,01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4,195	各行政單位	1.退休員工春節、端節、秋節慰問金按每人6,000元，核實編列。 2.正、副首長特別費依規定標準(審計長每月42.4千元，副審計長2人，每人每月20.8千元，教育農林審計處及交通建設審計處處長，每人每月14千元，本部所屬各審計室主任，每人每月6.4千元)編列全年合計2,880千元。 3.文康活動費按員工(含約聘僱)每人每年3,840元編列。 4.辦公器具養護費按職員(含約聘僱)每人每年1,048元編列。 5.公務車輛油料、稅費及養護費用編列內容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6.房屋建築修繕費用編列內容詳辦公房舍明細表。 7.內部行政支援所需費用均依編列標準與施政計畫所定核實節減編列。 8.電腦報表紙、資料處理磁帶、光碟、磁片、色帶、印表機針頭等購置、電腦及附屬週邊設備保養等經費。
0200 業務費	52,503		
0201 教育訓練費	437		
0202 水電費	8,091		
0203 通訊費	3,152		
0215 資訊服務費	92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773		
0221 稅捐及規費	708		
0231 保險費	1,539		
0241 兼職費	18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81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0		
0271 物品	6,674		
0279 一般事務費	10,32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86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0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28		
0291 國內旅費	2,858		
0294 運費	283		
0295 短程車資	600		
0299 特別費	2,880		
0400 獎補助費	1,692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75,694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1,692		
03 辦公事務設備汰換及辦公廳舍整修	9,755	各行政單位	辦公事務設備汰換、辦公廳舍及空調設施等整修經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9,755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79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66		
0319 雜項設備費	3,310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48,614

計畫內容：
掌理文書、印信、檔案、出納、庶務、會計、統計、人事、政風等事務及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執行與維護。

預期成果：
本計畫均爲經常事務性工作，支援各項工作計畫之達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93,868	各行政單位	本部及所屬審計室職員、約聘僱人員、警員、技工、工友等薪俸、加給、年終加發工作獎金、考績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不休假加班費、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公(勞)保及健保費政府負擔部分等。
0100 人事費	893,868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2,80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3,649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61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1,817		
0111 獎金	139,975		
0121 其他給與	26,793		
0131 加班值班費	30,01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7,444		
0151 保險	45,75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6,107	各行政單位	1.退休員工春節、端節、秋節慰問金按每人6,000元，核實編列。 2.正、副首長特別費依規定標準(審計長每月42.4千元，副審計長2人，每人每月20.8千元，各審計室主任，每人每月6.4千元)編列全年合計2,544千元。 3.文康活動費按員工(含約聘僱)每人每年1,840元編列。 4.辦公器具養護費按職員(含約聘僱)每人每年1,048元編列。 5.公務車輛油料、稅費及養護費用編列內容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6.房屋建築修繕費用編列內容詳辦公房舍明細表。 7.內部行政支援所需費用均依編列標準與施政計畫所定核實節減編列。 8.電腦報表紙、資料處理磁帶、光碟、磁片、色帶、印表機針頭等購置、電腦及附屬週邊設備保養等經費。
0200 業務費	44,823		
0201 教育訓練費	437		
0202 水電費	6,628		
0203 通訊費	2,812		
0215 資訊服務費	64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653		
0221 稅捐及規費	636		
0231 保險費	1,402		
0241 兼職費	18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05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0		
0271 物品	5,568		
0279 一般事務費	8,932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49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91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43		
0291 國內旅費	2,528		
0294 運費	283		
0295 短程車資	600		
0299 特別費	2,544		
0400 獎補助費	1,284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48,614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1,284		
03 辦公事務設備汰換及辦公廳舍整修	8,639	各行政單位	本部及所屬審計室辦公事務設備汰換、辦公廳舍及空調設施等整修經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8,639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79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00		
0319 雜項設備費	2,960		

教育農林審計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2,678

計畫內容：
掌理文書、印信、檔案、出納、庶務、會計、統計、人事、政風等事務及資訊系統規劃、建置、會計、執行與維護。

預期成果：
本計畫均為經常事務工作、支援各項工作計畫之達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7,020	各行政單位	本處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等薪俸、加給、年終加發工作獎金、考績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不休假加班費、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份、公(勞)保及健保費政府負擔部份等。
0100 人事費	77,02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6,08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118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379		
0111 獎金	12,888		
0121 其他給與	2,088		
0131 加班值班費	2,968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405		
0151 保險	4,08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984	各行政單位	1.退休員工春節、端節、秋節慰問金每人6,000元，核實編列。 2.處長特別費依規定標準編列每月14千元，全年168千元。 3.文康活動費按員工(含約聘僱)每人每年3,840元編列。 4.辦公器具養護費按職員(含約聘僱)每人每年1,048元編列。 5.公務車輛油料、稅費及養護費用編列內容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6.房屋建築修繕費用編列內容詳辦公房舍明細表。 7.內部行政支援所需費用均依編列標準與施政計畫所定核實節減編列。 8.電腦報表紙、光碟、磁片、印表機碳粉匣等購置，電腦及附屬週邊設備保養等經費。
0200 業務費	4,708		
0202 水電費	1,036		
0203 通訊費	136		
0215 資訊服務費	2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20		
0221 稅捐及規費	37		
0231 保險費	8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654		
0271 物品	686		
0279 一般事務費	53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56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25		
0291 國內旅費	150		
0299 特別費	168		
0400 獎補助費	276		
0475 獎勵及慰問	276		
03 辦公事務設備汰換及辦公廳舍整修	674	各行政單位	更新個人電腦、雷射印表機、筆記型電腦、汰換消防設施、零星辦公器具設備等經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67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24		
0319 雜項設備費	350		

交通建設審計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4,402

計畫內容：
掌理文書、印信、檔案、出納、庶務、會計、統計、人事、政風等事務及資訊系統之維護。

預期成果：
本計畫均爲經常事務性工作，支援各項工作計畫之達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0,856	各行政單位	本處職員、技工及工友薪俸、加給、年終加發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退休退職及資遣給付、公、健、勞保費政府負擔部分、休假補助、不休假加班費、加班值班費、交通補助費暨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等。
0100 人事費	40,856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5,469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54		
0111 獎金	6,732		
0121 其他給與	1,144		
0131 加班值班費	1,55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234		
0151 保險	2,16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04	各行政單位	1.退休員工春節、端節及秋節慰問金，按每人6,000元核實編列。 2.處長特別費依規定標準編列每月14千元，全年168千元。 3.交康活動費按員工每人每年3,840元編列。 4.辦公器具養護費按職員每人每年1,048元編列。 5.公務車輛油料、稅費及養護費用編列內容，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6.房屋建築修繕費用編列內容詳辦公房舍明細表。 7.內部行政支援所需費用均依編列標準與施政計畫所定核實節減編列。 8.電腦報表紙、資料處理磁帶、光碟、磁片、色帶、印表機針頭等購置、電腦及附屬週邊設備保養等經費。
0200 業務費	2,972		
0202 水電費	427		
0203 通訊費	204		
0215 資訊服務費	80		
0221 稅捐及規費	35		
0231 保險費	57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13		
0271 物品	420		
0279 一般事務費	85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1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0		
0291 國內旅費	180		
0299 特別費	168		
0400 獎補助費	132		
0475 獎勵及慰問	132		
03 辦公事務設備汰換及辦公廳舍整修	442	各行政單位	資訊設備汰舊更新及軟體購置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442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42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1000　中央政府審計	預算金額	30,976

計畫內容：
掌理中央政府審計事項。

預期成果：
1.完成審計法所規定任務。
2.完成普通公務審計工作2,925件。
3.完成國防經費審計工作1,273件。
4.完成一般特種公務審計工作1,954件。
5.完成教育農林審計工作4,072件。
6.完成交通建設審計工作368件。
7.完成公營及公有事業審計工作652件。
8.完成財物審計工作5,548件。
9.完成中央政府95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中央政府審計工作	28,263	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交通建設審計處	1.辦理中央政府各項審計工作需用之文具印刷、訂購公報與圖書、郵電消耗等業務經費，及派員辦理各項財務收支抽查等國內外旅運支出等所需經費。 2.出版審計季刊所需發行經費等。 3.辦理審計研究、彙編審計案例、研究報告等經費。 4.出國參加政府審計國際會議、辦理與各國審計機關互訪交流事宜等國外旅費。
0200 業務費	28,263		
0201 教育訓練費	152		
0202 水電費	3,413		
0203 通訊費	1,671		
0215 資訊服務費	2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0271 物品	766		
0279 一般事務費	3,31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13		
0291 國內旅費	13,322		
0293 國外旅費	4,028		
0294 運費	10		
02 審計訓練	2,713	審計人員訓練委員會	1.辦理各項訓練所需之講座鐘點費、教材及各項事務等經費。 2.派員出國參加進修之訓練費。
0200 業務費	2,713		
0201 教育訓練費	9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57		
0271 物品	90		
0279 一般事務費	540		
0291 國內旅費	95		
0295 短程車資	1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1000　中央政府審計	預算金額	26,215

計畫內容：
掌理中央政府審計事項。

預期成果：
1.完成審計法所規定任務。
2.完成普通公務審計工作2,925件。
3.完成國防經費審計工作1,273件。
4.完成一般特種公務審計工作1,954件。
5.完成公營及公有事業審計工作652件。
6.完成財物審計工作5,548件。
7.完成中央政府95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中央政府審計工作	23,502	審計部	1.辦理中央政府各項審計工作需用之文具印刷、訂購公報與圖書、郵電消耗等業務經費，及派員辦理各項財務收支抽查等國內外旅運支出等所需經費。 2.出版審計季刊所需發行經費等。 3.辦理審計研究、彙編審計案例、研究報告等經費。 4.出國參加政府審計國際會議，辦理與各國審計機關互訪交流事宜等國外旅費。
0200 業務費	23,502		
0202 水電費	2,813		
0203 通訊費	1,250		
0215 資訊服務費	2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0271 物品	660		
0279 一般事務費	3,24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13		
0291 國內旅費	9,910		
0293 國外旅費	4,028		
0294 運費	10		
02 審計訓練	2,713	審計人員訓練委員會	1.辦理各項訓練所需之講座鐘點費、教材及各項事務等經費。 2.派員出國參加進修之訓練費。
0200 業務費	2,713		
0201 教育訓練費	9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57		
0271 物品	90		
0279 一般事務費	540		
0291 國內旅費	95		
0295 短程車資	1		

教育農林審計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1000　中央政府審計	預算金額	3,871

計畫內容：
掌理中央政府審計事項。

預期成果：
完成教育農林審計工作4,072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中央政府審計工作	3,871	教育農林審計處	辦理中央政府各項審計工作需用之文具印刷、訂購公報與圖書、郵電消耗等業務經費，及派員辦理各項財務收支抽查等國內旅運支出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3,871		
0201 教育訓練費	132		
0202 水電費	600		
0203 通訊費	421		
0271 物品	106		
0291 國內旅費	2,612		

交通建設審計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1000 中央政府審計	預算金額	890

計畫內容：
辦理中央政府審計事項。

預期成果：
完成交通建設審計工作368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中央政府審計工作	890	各行政單位	辦理中央政府各項審計工作需用之文具印刷、訂購公報與圖書、郵電消耗等業務經費，及派員辦理各項財務收支抽查與財物稽察等國內旅費支出等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890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0279 一般事務費	70		
0291 國內旅費	800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2000 縣市地方審計	預算金額	16,877

計畫內容：
掌理各縣市審計事項。

預期成果：
1.完成審計法規定之任務。
2.完成普通公務審計工作21,581件。
3.完成特種公務審計工作4,364件。
4.完成公營事業審計工作518件。
5.完成鄉鎮市地方審計工作8,581件。
6.完成財物審計工作5,685件。
7.完成各縣市政府95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縣市地方審計工作	16,877	各縣市審計室	辦理各縣市審計工作需用之文具印刷、訂購公報與圖書、郵電消耗等業務經費，及派員辦理各項財務收支抽查等國內旅運支出等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16,877		
0201 教育訓練費	30		
0202 水電費	850		
0203 通訊費	1,193		
0271 物品	1,441		
0279 一般事務費	2,403		
0291 國內旅費	10,960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9002　營建工程	預算金額	214,370

計畫內容：
興建嘉義縣市、新竹縣市審計室辦公廳舍。

預期成果：
提昇審計機關形象，改善辦公環境，保持整齊，維護觀瞻，促進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嘉義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	118,737	嘉義縣、市審計室	行政院92.12.23院授主忠二字第0920008055號及95.6.8院授主忠二字第0950003594號函核定嘉義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計畫，工程興建經費175,737千元，分3年辦理，94、95年度已分別編列先期規劃作業費1,000千元、工程費56,000千元，96年度續編工程費118,737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18,737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18,737		
02 新竹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	95,633	新竹縣、市審計室	行政院93.6.29院授主忠二字第0930004109號及95.1.27院授主忠二字第0950000628號函核定新竹縣、市審計室興建聯合辦公大樓計畫，工程興建經費165,769千元，分3年辦理，94、95年度已分別編列先期規劃作業費1,000千元、工程費69,136千元，96年度續編工程費95,633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95,633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5,633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5,430

計畫內容：
汰換審計部副首長座車1輛、宜蘭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嘉義市、台南縣、台南市審計室次於部會首長座車7輛與台中縣、屏東縣審計室公務機車2輛及台中市審計室新購公務機車1輛。

預期成果：
完成老舊汽、機車更新，提昇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車輛汰換	5,430	審計部、各審計室	1.汰換審計部已逾耐用年限且無法使用之副首長座車1輛。 2.汰換宜蘭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嘉義市、台南縣、台南市審計室已逾耐用年限且無法使用之次於部會首長座車7輛。 3.汰換台中縣、屏東縣審計室已逾耐用年限且無法使用之公務機車2輛。 4.台中市審計室因業務需要新購公務機車1輛。
0300 設備及投資	5,430		
0305 運輸設備費	5,430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6,626

計畫內容：
汰換老舊個人電腦與週邊設備及其他辦公設備。

預期成果：
完成老舊設備更新，提昇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審計業務電腦化系統更新	4,836	各行政單位	依據「民國96至98年度審計機關資訊業務發展計畫」辦理：
0300 設備及投資	4,83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836		1.汰換老舊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及週邊設備及軟體購置等3,536千元。 2.購置網路安全設備400千元。 3.購置電腦審計軟體等900千元。
02 汰換辦公設備	1,790	各行政單位	本部事務機器等設備之汰舊換新。
0300 設備及投資	1,790		
0319 雜項設備費	1,790		

審計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3,375

計畫內容：
依據預算法第二十二條第一款辦理。

預期成果：
因應政事臨時需要適時動用，以配合業務需要，增進時效。

分支計畫及用途　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3,375	各行政單位	
0900 預備金	3,375		
0901 第一預備金	3,375		

審計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3707101000 中央政府審計	3707102000 縣市地方審計	3707109002 營建工程	3707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07109019 其他設備
合　　計	1,075,694	30,976	16,877	214,370	5,430	6,626
0100人事費	1,011,744	-	-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2,809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5,204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6,728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46,750	-	-	-	-	-
0111獎金	159,595	-	-	-	-	-
0121其他給與	30,025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34,536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54,083	-	-	-	-	-
0151保險	52,014	-	-	-	-	-
0200業務費	52,503	30,976	16,877	-	-	-
0201教育訓練費	437	1,082	30	-	-	-
0202水電費	8,091	3,413	850	-	-	-
0203通訊費	3,152	1,671	1,193	-	-	-
0215資訊服務費	926	250	-	-	-	-
0219其他業務租金	4,773	-	-	-	-	-
0221稅捐及規費	708	-	-	-	-	-
0231保險費	1,539	-	-	-	-	-
0241兼職費	180	-	-	-	-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2,818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0	1,737	-	-	-	-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40	-	-	-	-
0271物品	6,674	856	1,441	-	-	-
0279一般事務費	10,323	3,858	2,403	-	-	-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1,386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07	-	-	-	-	-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28	613	-	-	-	-
0291國內旅費	2,858	13,417	10,960	-	-	-
0293國外旅費	-	4,028	-	-	-	-

審計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7100100 一般行政	3707101000 中央政府審計	3707102000 縣市地方審計	3707109002 營建工程	3707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07109019 其他設備
0294運費	283	10	-	-	-	-
0295短程車資	600	1	-	-	-	-
0299特別費	2,880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9,755	-	-	214,370	5,430	6,626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79	-	-	214,370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5,430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66	-	-	-	-	4,836
0319雜項設備費	3,310	-	-	-	-	1,790
0400獎補助費	1,692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1,692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審計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7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375					1,353,348
0100人事費	-					1,011,744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2,809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625,204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6,728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46,750
0111獎金	-					159,595
0121其他給與	-					30,025
0131加班值班費	-					34,536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54,083
0151保險	-					52,014
0200業務費	-					100,356
0201教育訓練費	-					1,549
0202水電費	-					12,354
0203通訊費	-					6,016
0215資訊服務費	-					1,176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4,773
0221稅捐及規費	-					708
0231保險費	-					1,539
0241兼職費	-					180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2,818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2,077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40
0271物品	-					8,971
0279一般事務費	-					16,584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1,386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1,707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3,441
0291國內旅費	-					27,235
0293國外旅費	-					4,028

審計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7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4運費	-					293
0295短程車資	-					601
0299特別費	-					2,880
0300設備及投資	-					236,181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218,949
0305運輸設備費	-					5,43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6,702
0319雜項設備費	-					5,100
0400獎補助費	-					1,692
0475獎勵及慰問	-					1,692
0900預備金	3,375					3,375
0901第一預備金	3,375					3,375

審計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			
款	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7				監察院主管	1,011,744	100,356	1,692	0
	2			審計部	1,011,744	100,356	1,692	0
				監察支出	1,011,744	100,356	1,692	0
		1		一般行政	1,011,744	52,503	1,692	0
		2		中央政府審計	0	30,976	0	0
		3		縣市地方審計	0	16,877	0	0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1	營建工程	0	0	0	0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3	其他設備	0	0	0	0
		5		第一預備金	0	0	0	0

部

科目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375	1,117,167	0	236,181	0	0	236,181	1,353,348
3,375	1,117,167	0	236,181	0	0	236,181	1,353,348
3,375	1,117,167	0	236,181	0	0	236,181	1,353,348
0	1,065,939	0	9,755	0	0	9,755	1,075,694
0	30,976	0	0	0	0	0	30,976
0	16,877	0	0	0	0	0	16,877
0	0	0	226,426	0	0	226,426	226,426
0	0	0	214,370	0	0	214,370	214,370
0	0	0	5,430	0	0	5,430	5,430
0	0	0	6,626	0	0	6,626	6,626
3,375	3,375	0	0	0	0	0	3,375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007000000			
7				監察院主管	0	218,949	0
				0007100000			
	2			審計部	0	218,949	0
				3707100000			
				監察支出	0	218,949	0
				3707100100			
		1		一般行政	0	4,579	0
				3707109000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214,370	0
				3707109002			
				1 營建工程	0	214,370	0
				3707109011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3707109019			
				3 其他設備	0	0	0

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及其他	合計
0	5,430	6,702	5,100	0	0	236,181
0	5,430	6,702	5,100	0	0	236,181
0	5,430	6,702	5,100	0	0	236,181
0	0	1,866	3,310	0	0	9,755
0	5,430	4,836	1,790	0	0	226,426
0	0	0	0	0	0	214,370
0	5,430	0	0	0	0	5,430
0	0	4,836	1,790	0	0	6,626

審計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2,809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5,20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72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6,750	
六、獎金	159,595	
七、其他給與	30,025	
八、加班值班費	34,53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4,083	
十一、保險	52,01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1,011,744	

本頁空白

審計部

預算員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員額（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衛警		技工		駕駛		工友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款	項	目	節	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0007000000																								
7				監察院主管	765	761	-	-	-	-	7	7	37	37	24	24	67	67	5	5	12	12	-	-	917	913	977,208	976,513	695	
				0007100000																								
	2			審計部	765	761	-	-	-	-	7	7	37	37	24	24	67	67	5	5	12	12	-	-	917	913	977,208	976,513	695	
				3707100100																								
		1		一般行政	765	761	-	-	-	-	7	7	37	37	24	24	67	67	5	5	12	12	-	-	917	913	977,208	976,513	695	

審計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4 .09	49	372	28.60	11	2	2	QWI-360。基隆市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5 .08	49	372	28.60	11	2	2	WDX-692。高雄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 .01	124	372	28.60	11	2	2	IKK-313。苗栗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 .08	124	372	28.60	11	2	2	AUJ-653。審計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08	49	372	28.60	11	2	2	WHH-120。臺南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08	97	372	28.60	11	2	2	NWC-400。台中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10	72	372	28.60	11	2	2	OBB-085。教育農林審計處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12	49	372	28.60	11	2	2	UXS-419。宜蘭縣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8	124	744	28.60	21	3	4	BWL-781、BWL-780。新竹市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9	49	744	28.60	21	3	4	DSW-526。交通建設審計處 EVX-280。桃園縣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9	72	744	28.60	21	3	4	FV2-781、FV2-780。嘉義市審計室 嘉義縣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9	124	744	28.60	21	3	4	MWR-917、MWR-918。新竹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12	125	372	28.60	11	2	2	ZYP-850。屏東縣審計室電動機車，預計96年3月汰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0 .05	124	372	28.60	11	2	2	HZ2-560。台北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 .09	124	372	28.60	11	2	2	LP9-070。基隆市審計室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 .04	125	1,116	28.60	32	5	6	G5T-203。教育農林審計處 H3B-921、H3B-922。台南市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 .05	125	372	28.60	11	2	2	G9K-305。嘉義市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 .07	124	744	28.60	21	3	4	CVB-626、CVC-702。審計部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 .03	125	744	28.60	21	3	4	M2U-161、L5U-760。南投縣審計室 彰化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 .07	124	372	28.60	11	2	2	P3B-550。雲林縣審計室

審計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十五人座中型交通車	15	83 .05	5,898	2,748	28.60	79	50	44	BC-708。審計部
1	小型客貨車(八人座)	8	88 .02	1,781	2,268	28.60	65	50	16	DO-2217。交通建設審計處
1	小型貨車	6	86 .11	1,781	2,268	28.60	65	50	32	DB-1560。審計部
1	小型貨車	7	87 .11	1,998	2,268	28.60	65	50	37	DO-7811。審計部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89 .08	2,995	2,268	28.60	65	50	57	8A-6869。審計部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座車	4	87 .11	1,781	2,268	28.60	65	50	42	DK-8279。審計部，預計96年5月汰換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座車	4	95 .03	2,995	2,268	28.60	65	8	52	8268-DA。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0 .08	1,998	2,268	28.60	65	50	37	AO-8789。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69。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70。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71。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72。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50	37	A6-0689。教育農林審計處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75。彰化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79。台中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9476。宜蘭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8	37	M9-2289。台中市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1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76。台南縣審計室，預計96年7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1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77。台南市審計室，預計96年7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1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81。嘉義市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4	1,998	2,268	28.60	65	8	37	8780-KF。台北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5	1,998	2,268	28.60	65	8	37	5135-KX。苗栗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5	1,998	2,268	28.60	65	8	37	5712-LJ。南投縣審計室

審計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6	1,998	2,268	28.60	65	8	37	1883-KM。基隆市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1	1,998	2,268	28.60	65	8	37	0351-MY。新竹市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1	1,998	2,268	28.60	65	8	37	4591-KV。新竹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1	1,998	2,268	28.60	65	8	37	6458-LT。嘉義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2	2,378	2,268	28.60	65	8	37	5061-ML。高雄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3	1,998	2,268	28.60	65	8	37	2470-PB。屏東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3	1,998	2,268	28.60	65	8	37	F4-4991。桃園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4	1,998	2,268	28.60	65	8	37	2269-NS。教育農林審計處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4	1,998	2,268	28.60	65	8	28	2766-ET。交通建設審計處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6	1,998	2,268	28.60	65	8	37	3325-MK。台東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6	1,998	2,268	28.60	65	8	37	6570-MZ。花蓮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8	1,998	2,268	28.60	65	8	37	0213-NX。雲林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8	1,998	2,268	28.60	65	8	37	0213-NX。雲林縣審計室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3	86 .11	1,998	2,268	28.60	65	50	37	DB-1561。審計部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 .05	49	372	28.60	11	2	2	新車號。台中市審計處，預計96年5月新購
	合計				92,916		2,657	888	1,416	

審計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4 .09	49	372	28.60	11	2	2	QWI-360。基隆市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5 .08	49	372	28.60	11	2	2	WDX-692。高雄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 .01	124	372	28.60	11	2	2	IKK-313。苗栗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 .08	124	372	28.60	11	2	2	AUJ-653。審計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08	49	372	28.60	11	2	2	WBH-120。臺南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08	97	372	28.60	11	2	2	NWC-400。台中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12	49	372	28.60	11	2	2	UXS-419。宜蘭縣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8	124	744	28.60	21	3	4	BWL-781、BWL-780。新竹市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9	72	744	28.60	21	3	4	FV2-781、FV2-780。嘉義市審計室 嘉義縣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9	124	744	28.60	21	3	4	MMR-917、MMR-918。新竹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9	49	372	28.60	11	2	2	EVX-280。桃園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12	125	372	28.60	11	2	2	ZYP-850。屏東縣審計室電動機車，預計96年3月汰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0 .05	124	372	28.60	11	2	2	HZ2-560。台北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 .09	124	372	28.60	11	2	2	LP9-070。基隆市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 .04	125	744	28.60	21	3	4	H3B-921、H3B-922。台南市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 .05	125	372	28.60	11	2	2	G9K-305。嘉義市審計室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 .07	124	744	28.60	21	3	4	CVB-626、CVC-702。審計部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 .03	125	744	28.60	21	3	4	M2U-161、L5U-760。南投縣審計室 彰化縣審計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 .07	124	372	28.60	11	2	2	P3B-550。雲林縣審計室
1	十五人座中型交通車	15	83 .05	5,898	2,748	28.60	79	50	44	BC-708。審計部
1	小型貨車	6	86 .11	1,781	2,268	28.60	65	50	32	DB-1560。審計部
1	小型貨車	7	87 .11	1,998	2,268	28.60	65	50	37	DO-7811。審計部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	4	89 .08	2,995	2,268	28.60	65	50	57	8A-6869。審計部

審計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車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座車	4	87 .11	1,781	2,268	28.60	65	50	42	DK-8279。審計部，預計96年5月汰換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座車	4	95 .03	2,995	2,268	28.60	65	8	52	8268-DA。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0 .08	1,998	2,268	28.60	65	50	37	AO-8789。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69。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70。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71。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CL-6972。審計部
1	公務轎車	4	85 .08	1,997	2,268	28.60	65	50	37	DK-6475。彰化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79。台中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9476。宜蘭縣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8	37	W9-2289。台中市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1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76。台南縣審計室，預計96年7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1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77。台南市審計室，預計96年7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87 .11	1,995	2,268	28.60	65	8	37	DK-6481。嘉義市審計室，預計96年5月汰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4	1,998	2,268	28.60	65	8	37	8780-KF。台北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5	1,998	2,268	28.60	65	8	37	5135-KX。苗栗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5	1,998	2,268	28.60	65	8	37	5712-LJ。南投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 .06	1,998	2,268	28.60	65	8	37	1883-KM。基隆市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1	1,998	2,268	28.60	65	8	37	0351-MY。新竹市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1	1,998	2,268	28.60	65	8	37	4591-KV。新竹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1	1,998	2,268	28.60	65	8	37	6458-LT。嘉義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2	2,378	2,268	28.60	65	8	37	5061-ML。高雄縣

審計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3	1,998	2,268	28.60	65	8	37	審計室2470-PB。屏東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3	1,998	2,268	28.60	65	8	37	F4-4991。桃園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6	1,998	2,268	28.60	65	8	37	3325-MK。台東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6	1,998	2,268	28.60	65	8	37	6570-MZ。花蓮縣審計室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8	1,998	2,268	28.60	65	8	37	0213-NX。雲林縣審計室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3	86 .11	1,998	2,268	28.60	65	50	37	DB-1561。審計部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 .05	49	372	28.60	11	2	2	新車號。台中市審計處，預計96年5月新購
	合計				82,728		2,366	766	1,291	

教育農林審計處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 .10	72	372	28.60	11	2	2	QBB-085。教育農林審計處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 .04	125	372	28.60	11	2	2	G5T-203。教育農林審計處
1	公務轎車	4	87 .10	1,995	2,268	28.60	65	50	37	A6-0689。教育農林審計處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4	1,998	2,268	28.60	65	8	37	2269-NS。教育農林審計處
	合計				5,280		151	62	79	

交通建設審計處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 .09	49	372	28.60	11	2	2	DSW-526。交通建設審計處
1	小型客貨車(八人座)	8	88 .02	1,781	2,268	28.60	65	50	16	D0-2217。交通建設審計處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5 .04	1,998	2,268	28.60	65	8	28	2766-ET。交通建設審計處
	合計				4,908		140	60	46	

審計部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中華民國 96年度

預算員額：職員 765 人 駕駛 24 人
警察 0 人 工友 67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5 人 合計： 917 人
駐衛警 7 人 約僱 12 人
技工 37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19	69,197.21	1,112,582	1,101		-	-	4	3,179.40	-	2,631	20	72,376.61	-	2,631	1,121
二、機關宿舍		4,140.22	4,143	6		528.57	4		-	-	-	-	4,668.79	-	-	10
1 首長宿舍	3	377.84	4,143	6	2	462.57	4		-	-	-	-	840.41	-	-	10
2 單身宿舍		-	-	-		-	-		-	-	-	-	-	-	-	-
3 職務宿舍	47	3,762.38	-	-	1	66.00	-		-	-	-	-	3,828.38	-	-	-
(含有眷宿舍)																
三、其他	16	17,567.20	310,149	255		-	-	2	518.81	-	135	-	18,086.01	-	135	255
合計		90,904.63	1,426,874	1,362		528.57	4		3,698.21	-	2,766	20	95,131.41	-	2,766	1,386

1.辦公房屋有償租用或借用租金2,631千元、面積3,179.40平方公尺，分項如次：
(1)新竹縣審計室租賃辦公廳舍租金1,320千元係含辦公室505.11平方公尺、檔案室62平方公尺及停車場118.59平方公尺。
(2)嘉義縣審計室租賃辦公廳舍租金918千元係含辦公室245平方公尺、檔案室409.5平方公尺。
(3)高雄縣審計室租賃辦公廳舍租金213千元係含辦公室507.66平方公尺、檔案室663平方公尺及停車場39平方公尺。
(4)宜蘭縣審計室租賃辦公廳舍租金180千元係含辦公室629.54平方公尺。
2.其他有償租用或借用租金135千元、面積518.81平方公尺，分項如次：
(1)台南縣審計室租金93千元係租用停車場325平方公尺。
(2)宜蘭縣審計室租金42千元係租用檔案庫193.81平方公尺。

審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
(1)3707100100				
一般行政				-
[1]三節慰問金	01	96-96	本部及各審計室服務25年且年滿55歲以上退休人員	退休員工春節、端節、秋節慰問金。

計部

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	1,692	-	-	1,692
-	1,692	-	-	1,692
-	1,692	-	-	1,692
-	1,692	-	-	1,692
-	1,692	-	-	1,692

審計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計	8	22-139	4,457	7	17-138	4,670
考察	3	5-32	728	2	4-41	941
視察	-	---	-	-	---	-
訪問	1	3-21	1,200	2	6-31	1,600
開會	3	12-42	2,100	2	6-30	1,700
談判	-	---	-	-	---	-
進修	1	2-44	429	1	1-36	429
研究	-	---	-	-	---	-
實習	-	---	-	-	---	-

本頁空白

審計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會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96.08-96.10	12	2
01財務收支抽查	歐、美、亞洲	駐外單位		96.08-96.09	10	2
02財務收支抽查	美國	駐外單位		96.08-96.09	10	1
03稽察採購作業辦理情形	美國	駐外單位				
三、訪問				96.06-96.07	21	3
04訪問歐洲審計院	歐洲	歐洲審計院及鄰近國家審計機關	主要目的係爲加強與聯合國國際最高審計機關組織（INTOSAI)及歐洲國家最高政府審計機關之聯繫及促進政府審計工作經驗之交流			

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96	100	6	302	中央政府審計	無	
196	78	15	289	中央政府審計	無	
98	39	-	137	中央政府審計	無	
700	350	150	1,200	中央政府審計	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參加國際內部稽核協會年會	美國	國際內部稽核協會係專業之審計稽核團體，對於審計技術方法之建立與研究，著有貢獻。該會每年輪流於美國國內外舉辦之國際年會，爲各會員研習稽核新知及經驗交流之重要平台，增進國際審計新知及與國際審計專業人士之交流	14	3	450	150
02參加中南美洲及加勒比海最高審計機關會議	中、南美洲	中南美洲及加勒比海最高審計機關會議（OLACEFS）係聯合國國際最高審計機關組織（INTOSAI）之區域性專業審計會議，對於相關國家審計經驗及技術之交流，增進本部與相關國家最高審計機關之交流	21	3	716	230
03參加亞洲內部稽核協會年會	亞洲	亞洲區內部稽核協會爲國際內部稽核協會轄下之地區性組織，該協會每年輪流於亞洲主要國家舉辦年會，係內部稽核協會亞洲區會員研習稽核新知及經驗交流之重要平台，增進國際審計新知及促進與亞洲區審計專業人士之交流	7	6	100	76

一開會、談判

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50	750	中央政府審計	美國	94.07	3	1,197
			澳洲	93.06	3	861
					-	-
150	1,096	中央政府審計			-	-
					-	-
					-	-
78	254	中央政府審計	日本	94.09	6	305
					-	-
					-	-

審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進修 01行政法人審計之研究-	荷蘭	1.準獨立組織(行政法人)課責機制如何安排之研究。 2.準獨立組織(行政法人)審計方法、技術之研究。 3.評估績效是否良好之指標如何訂定之研究。 4.參訪行程。	96.06-96.08	44	2

計部

一進修、研究、實習

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旅費			預算		
生活費	書籍學雜等費	機票手續保險費	合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287	40	102	429	中央政府審計	0

審計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合計	1,115,475	-	-	1,692	1,117,167
01一般公共事務	1,115,475	-	-	1,692	1,117,167

部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資本形成	土地轉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236,181	-	-	-	-	236,181	1,353,348
236,181	-	-	-	-	236,181	1,353,348

主辦會計人員：會計主任　　季　志　平

機關長官：審計長　　蘇　振　平